普绿容〔2021〕5号

关于印发《普陀区环境卫生作业服务监管考核评价方案（2021版）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:

现将《普陀区环境卫生作业服务监管考核评价方案（2021版）》印发给你们。此方案自2021年2月1日起生效，原《普陀区环境卫生作业服务监管考核评价方案（2017 版）》（普绿容〔2017〕74号）废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1年1月27日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　　2021年1月27日印发